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表

项 目 名 称 : 药品包装生产基地工业厂房及附属设施用房项目

建设单位 (盖章): 北京博海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报告表编制单位 : 首浪(北京)环境测试中心

2016 年 12 月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0112050275

名称：首浪（北京）环境测试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冉村449号北楼二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16年07月28日

有效期至：2022年07月27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提示：获证检验检测机构不得超出证书附表批准的项目、范围使用CMA标志及编号。
请在本证书有效期满三个月前向发证部门申请复评或换证，逾期不予办理。

承担单位：首浪（北京）环境测试中心

项目负责人：李慧

报告编写人：张小乐

审核：吕静

审定：杨山坪

现场监测负责人：张茁

参加人员：张茁、张达、李慧、易红吉、晏星晨、何惠禹

首浪（北京）环境测试中心

电话：010-52960486

邮编：100195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冉村 449 号北楼二层

目 录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4
主要污染物、治理概况.....	5
环保验收监测情况.....	6
环境管理检查.....	9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0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药品包装生产基地工业厂房及附属设施用房项目				
建设单位	北京博海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毕艳萍	联系人	孙立双		
通讯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区通州园金桥科技产业基地环宇路6号				
联系电话	60594509	传真	---	邮政编码	101102
建设地点	通州区马驹桥镇北京金桥科技产业基地 C1-1-5-1 地块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房屋和土木工程建筑业 471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2148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4870.582		
立项审批部门	通州经信委	批准文号	京通州经信委备案 【2012】52号		
环评编制单位	北京工业大学				
验收编制单位	首浪(北京)环境测试中心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无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无		
设计生产能力	本项目新建4座厂房,用作 库房及手工车间,不涉及生 产,今后开展生产经营行为 将另行报批。		实际生产能力	/	
实际总投资 (万元)	14986	环保投资 (万元)	50	环保投资占总 投资比例	0.33%
评价经费 (万元)	1.5	预计投产日期	2014年8月		

1、项目概况

北京博海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是一家集印前设计制作、印刷及印后加工、物流配送为一体的书刊印刷和药品包装印刷企业。公司印刷产品包括两类：书刊和药品包装，其中书刊产能 3668 万册，药品包装产能 6153 万个。该公司占地 17234.6 平方米，建筑面积 10159.54 平方米，拥有九台海德堡胶印机、小森胶印机以及柯达 CTP 制版机、瑞士马天尼胶订龙、骑订龙、方正电子监管码系统、瑞士博斯特全自动模切机、自动糊盒机等设备。

建设项目位于通州区马驹桥镇北京金桥科技产业基地 C1-1-5-1 地块，具体地理位置见图 1。项目用地西北方向为国家环保园星火路；东北方向为国家环保园东环路；西南方向为国家环保园发展大道；东南方向为其他项目用地。建设项目东侧为马驹桥镇大周易村村委会，其他周边无居民居住。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已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通过了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审批号为通环保审字[2013]0286 号。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要求，建设单位委托首浪（北京）环境测试中心编制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2、验收监测依据

-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253 号，1998 年 11 月 18 日)；
- (2)《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原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0]38 号)；
-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原国家环保总局令[2001]第 13 号)；
- (4)《药品包装生产基地工业厂房及附属设施用房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北京工业大学，2013 年 7 月)；
- (5)《关于“药品包装生产基地工业厂房及附属设施用房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通环保审字[2013]0286 号，2013 年 11 月 29 日)。

3、验收监测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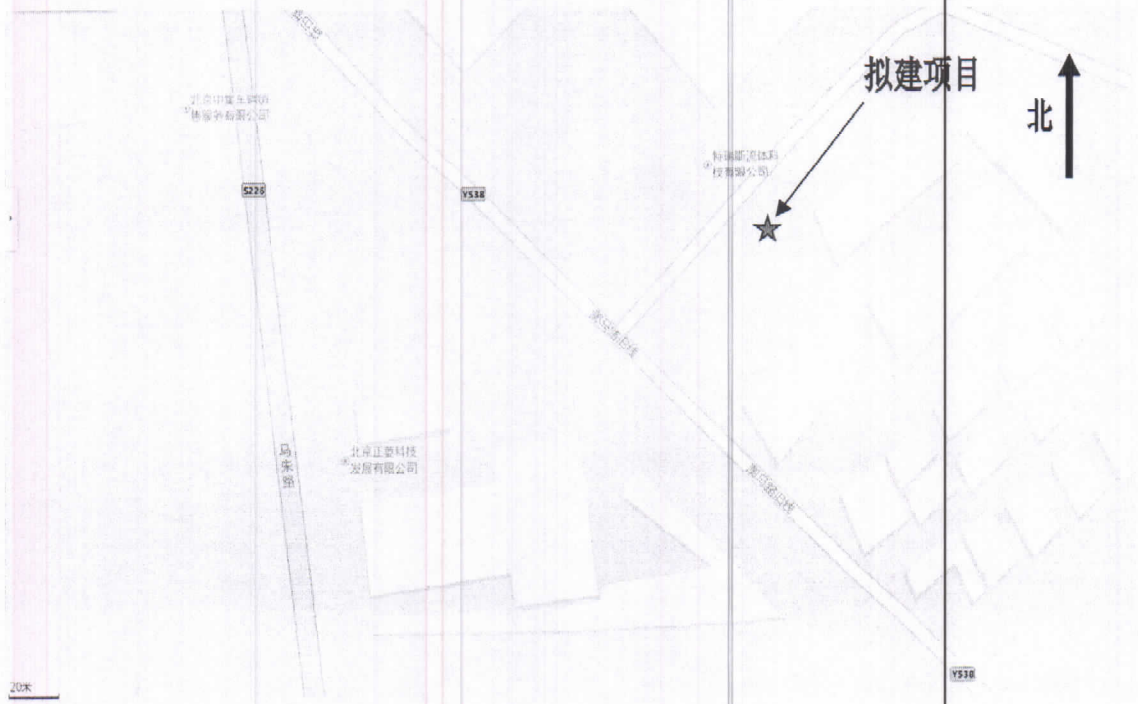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执行标准，原则上应执行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标准，若是由于环评批复后北京市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又有新标准，应采用新标准进行校核验收。

- (1)项目排水执行北京市地方标准《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pH: 6.5~9(无量纲)，SS: 400mg/L，BOD₅:

300mg/L, COD_{cr}: 500mg/L, 氨氮:45mg/L。

(2) 噪声标准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标准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即昼间 $\leq 65\text{dB(A)}$ 。



地理位置 图 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新建 4 座厂房，用作库房及手工车间，不涉及生产，今后开展生产经营行为将另行报批。工艺流程略。

主要污染物、治理概况

1、大气污染源

本项目运营后，不新建燃气、燃油锅炉，冬季供暖采用空调，待园区实现集中供暖后由其完成。项目不设职工食堂，无饮食油烟废气产生和排放。项目主要用作库房及手工车间，仅从事印刷品整理入库工作，无生产废气产生和排放。因此，本项目无大气污染物产生和排放。如在今后新建生产性内容将另行报批。

2、水污染源

项目无生产工艺废水排放，主要的污水为保安及库管员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污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 pH、COD_{Cr}、BOD₅、SS 及氨氮。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并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3、噪声污染源

建设项目投产后主要用作库房及手工车间，本项目营运期无明显噪声源，厂界噪声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即昼间 ≤65dB(A)。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保安、库管员日常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送至垃圾站消纳处理，由环卫部门清运。

环保验收监测情况

首浪（北京）环境测试中心于2016年9月29日~2016年9月30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运行正常，能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应达到75%以上生产负荷的要求。现场污水及噪声监测分别见图二及图三。

1、废水

本项目监测时间为2016年9月29日~2016年9月30日，监测点位为污水总排口。具体监测结果见表1，本项目污水总排口污染物pH、COD_{Cr}、BOD₅、SS、NH₃-N均能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表3“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表1 污水总排口监测结果汇总 单位: mg/L (pH 除外)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2016年9月29日			2016年9月30日			
		10:00~11:00	13:00~14:00	14:00~15:00	10:00~11:00	13:00~14:00	14:00~15:00	
1	pH	7.31	7.38	7.08	7.15	7.31	7.29	6.5-9
2	COD _{Cr}	86	54	111	298	358	278	500
3	BOD ₅	18.6	12.7	28.0	74.6	83.8	65.4	300
4	NH ₃ -N	1.18	0.663	2.22	10.6	13.0	9.95	45
5	SS	87	44	130	55	40	70	400

说明：上表中本项目总排口污染物pH、COD_{Cr}、BOD₅、SS和NH₃-N监测结果均能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标准限值要求”。监测数据严格执行《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对样品采集、运输、保存、测试方法及质量控制的要求，数据结果客观真实有效。

2、噪声

本项目主要用作库房及手工车间，营运期无明显噪声源，昼间噪声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监测结果见表2。经监测，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即昼间≤65dB(A)。

表 2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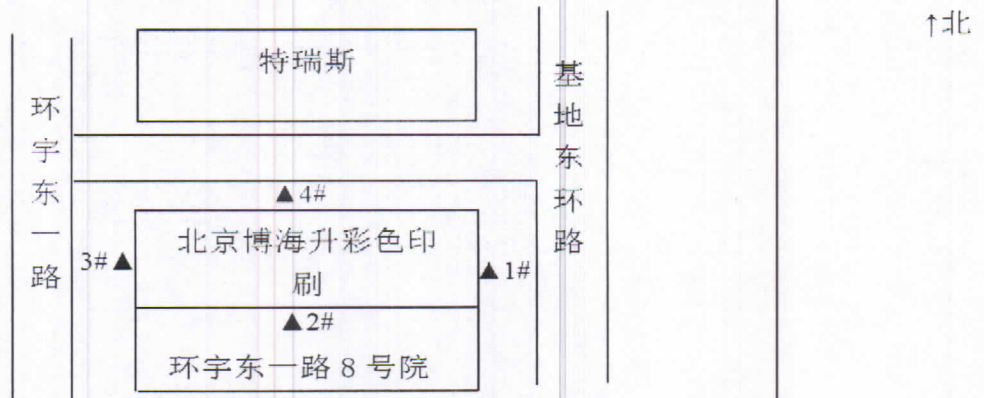
序号	监测点位置	监测时段	监测结果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2016.9.29	2016.9.30	
1#	东厂界外 1 米处	10:00~11:00	52.8	53.6	65dB(A)
2#	南厂界外 1 米处	10:00~11:00	51.5	52.9	
3#	西厂界外 1 米处	10:00~11:00	52.0	53.0	
4#	北厂界外 1 米处	10:00~11:00	49.9	51.0	
1#	东厂界外 1 米处	13:00~14:00	53.5	54.7	
2#	南厂界外 1 米处	13:00~14:00	51.5	51.9	
3#	西厂界外 1 米处	13:00~14:00	51.4	53.4	
4#	北厂界外 1 米处	13:00~14:00	49.5	53.0	
1#	东厂界外 1 米处	14:00~15:00	51.0	54.6	
2#	南厂界外 1 米处	14:00~15:00	51.9	53.1	
3#	西厂界外 1 米处	14:00~15:00	50.5	51.5	
4#	北厂界外 1 米处	14:00~15:00	50.4	50.4	



图二 污水现场监测图



图三 噪声现场监测图



图四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环境管理检查

1、环评报告表落实情况

针对北京市通州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报告表的要求，现场逐条与运营期间相关的落实情况进行了检查，详见下表。

表3 环评报告表落实情况汇总表

	环评及其批复情况	实际执行情况
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	<p>(1) 药品包装生产基地工业厂房及附属设施用房拟建在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金桥科技产业基地 C1-1-5-1 地块。该项目东临规划国家环保园东环路、南临园区工业用地、西临规划环保园发展大道、北临规划环保园星火路，投资 14986 万元，总建设用地面积 2147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6021 平方米。</p> <p>(2) 该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必须达标排放，标准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11/307-2005) 中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p> <p>(3) 运营期产生的噪声须符合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p> <p>(6) 该项目建成后取暖使用空调，不得使用非清洁能源。</p> <p>(8) 项目建成后，报我局验收方可投入使用。</p>	<p>(1) 已落实，该项目建在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镇金桥科技产业基地 C1-1-5-1 地块。该项目东临规划国家环保园东环路、南临园区工业用地、西临规划环保园发展大道、北临规划环保园星火路，投资 14986 万元，总建设用地面积 2147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6021 平方米。本项目已落实报告表和批复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p> <p>(2) 已落实，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并且限值标准已更新，经监测，项目排放污水能够满足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 表 3 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p> <p>(3) 已落实，本项目运营期无明显噪声源，经监测，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即昼间 ≤ 65dB(A)。</p> <p>(6) 已落实，本项目目前通过空调供暖，待园区实现集中供暖后由其提供。</p> <p>(8) 已落实，项目建成后，正申请办理环保验收手续。</p>

2、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及人员责任分工

公司总经理负责公司的全面工作，日常具体环保工作由主管副总经理负责，各工序负责人负责相关片区的环保工作。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结论

本建设项目为新建项目，新建厂房规划建设用地总面积为 21478 平方米，其中建设用地 14870.582 平方米，代征道路 660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库房和手工车间。项目总建筑面积 26021 平方米，其中 1 号厂房 6257 平方米，2 号厂房 6523 平方米，3 号厂房 6257 平方米，4 号厂房 6924 平方米，1 号门房 48 平方米，2 号门房 12 平方米。容积率 1.75；建筑物占地面积 6485 平方米，建筑密度 44%；绿地率 10.6%。

建设项目投产后主要用作库房及手工车间，仅从事印刷品整理入库工作，如在今后新建生产性内容将另行报批。建设项目在营运期间冬季取暖采用空调，待园区实现集中供暖后由其完成；项目不新建食堂，无油烟排放问题；不新增员工，拟安排 20 名员工在库房工作。

根据项目现场调查，项目现状与环评报告表内容一致。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是生活污水并经园区污水管网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经监测，监测结果能够满足已更新的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表 3 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的要求。

本项目营运期无明显噪声源，经监测，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text{dB(A)}$ 。

根据项目现场调查结果和验收监测，该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可以向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验收。

2、建议

- (1) 加强管理，建立各种健全的生产环保规章制度，严格在岗人员操作管理。
- (2) 尽量绿化，美化环境，降尘防尘。

